**鑫广绿环 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

**招**

**标**

**文**

**件**

**­­­­**

招标编号：XMB202213

招 标 人：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二月

**招 标 公 告**

为满足公司项目建设、运营需要，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现对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一、项目名称：**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

**二、招 标 人：**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招标编号：**XMB202213

**四、招标内容：**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及室外配套设计。

**五、投标人资质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资质，有类似工程设计经验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实施能力。

2、近三年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合同书为准）。

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串通投标行为，没有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六、报名地点：**

报名地址：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

联系人：林垂娟

电话：0535-6977107 13153510343

**七、招标文件下载地址：**[**http://www.xinguanglvhuan.com**](http://www.xinguanglvhuan.com)

[**首**](http://zjt.shandong.gov.cn/index.html)**页上方“业务入口”→“工程招标”**

**投标须知**

**1.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主 要 内 容 | | |
| 1 | 1.1 | 工程项目名称：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 | | |
| 2 | 2.1  至  2.5 | 招  投  标  时  间  表 | 踏勘现场 | 时间：2022年11月3日9时30分  联系人：于金海  电话：15605459789 |
| 答疑 | 时间：2022年11月4日10时00分  方式：电子邮件 邮箱：lhzsxiangmuban@163.com |
| 投  标 |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1月7日9时30分 |
| 开  标 | 时间：2022年11月7日10时00分  方式：不公开开标  地点：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审计部 |
| 3 | 3.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后60天 | | |
| 4 | 4.1 | 投标货币：人民币 | | |
| 5 | 5.1 | 投标保证金额：无 | | |
| 6 | 6.1 | 投标文件份数： 1份 | | |
| 7 | 7.1  至  7.5 | 投  标  文  件  递  交 | 地点：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审计部 | |
| 快递地址：烟台市开发区开封路8号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收 | |
| 联系人：李佳欣 | |
| 电话0535-6977130 | |
| 邮编：264006 | |

**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内容及要求**

1. **设计内容：**

**1.B-2#B-4#厂房建筑面积为4631.5平方米； 3#厂房建筑面积为3765平方米，全部升级为丙二类。**

**2.东侧食堂及棚子增加消防设施等改造， 原铁打包机棚增加消防设施。**

**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及室外配套等改造设计。设计图纸满足报消防审核和验收的要求。**

**二、设计周期：共36天，设计人须在10日内向发包人提供报消防审核的图纸，26日内向发包人提供通过消防图审的施工图。**

**三、设计报价及注意事项**

**1.设计总价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投标报价为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税金等各项费用。**

**2.报价为含税价格，税率要注明。**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若需）；（格式见附件1、附件2）

（2）投标函；（格式见附件3）；

（3）**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材料；**

投标人的有效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应与原件一致，并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鑫广绿环 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  
　　工 程 地 点： 山东省烟台市开发区开封路3-5号   
　　发 包 人： 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签 订 日 期：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 设计，工程地点为 烟台市开发区开封路3-5号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_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规程、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阶段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B区B-2#B-4#厂房、3#厂房改造设计，设计内容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及室外配套等专业设计。设计图纸满足报消防审核和验收的要求。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合同签订前，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供设计要求。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在发包人提供设计要求后设计人须在10日内向发包人提供报消防审核的图纸，26日内向发包人提供通过消防图审的施工图13份，提供全套电子版文件一份（CAD图为无加密的低版本）。

  第七条　费用  
　　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总价为\_ \_元（ )。

设计费总价为汽车拆解大棚设计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税金等各项费用。

本合同设计费包含但不限于现场勘查、设计费、二次设计费、后期设计变更费用、技术配合费、现场服务费用、差旅费、食宿费、通讯费、打印费、印刷/复印费、提供电子文本的费用、快递费、税费等履行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本工程设计费一次性包死，日后不作任何调整（约定的额外工作和附加工作除外）。

第八条　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20%，设计人提交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后15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70%，剩余10%待工程施工完成后15日内付清。  
　　设计费支付前，设计人必须提前提供相应数额的与业务内容相符的 %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方有权延期支付设计费。

工程款支付时有可能支付80%的银行承兑汇票，乙方应予以接受。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0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9．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9．1．4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

**9．2　设计人责任**　　9．2．1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并对其正确性、及时性、经济性、优化性负责，设计人提交的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若未达到该标准，则设计人应无偿进行修改或补充。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_50\_年。  
　　9．2．3　设计人应提供设计组成员名单及详细情况介绍给发包人，甲乙双方就设计人参与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达成一致后，设计人设计组成员名单及详细情况介绍作为本合同附件(详见附件 )，发包人有权根据各设计人主要负责人具体工作表现提出增加、更换要求，设计人应予以增加、更换，不得要求发包人额外增加任何费用，设计人在未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时，不得随意更换或减少项目组设计成员。

9．2．4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设计资料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在发包人约定的时间，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5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  
　　9．2．6　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数据。  
　　9．2．7　工程开工后，如发包人需要，则设计人应派人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所发生费用由设计人支付。

　 9．2．8因设计人的错误，导致设计图纸及资料需进行更改时，设计人应当及时更改，不得据以要求发包人增加费用，且提交图纸的日期不顺延。

9．2．9设计人对发包人提交的资料文件发现有误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发包人改正。对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文件，设计人应妥善保管。

9.2.10在设计图纸会审时，设计人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并协调和解决施工单位及发包人对施工图所提出的有关设计问题。

9.2.11设计人应确保在接到发包人的书面通知后，在二十四小时内派出有关专业人员到达施工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并提出具体有效的解决方案。

9.2.12设计人应按工程需要及发包人要求参与工程质量验收，负责本工程设计联络工作。

9.2.13设计人不得将本项目转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完成。

9．2．14设计深度要求应符合现行制图标准的要求，设计人出具的各专业图纸不能出现“二次设计”字样，所采用材料设备规格型号标注齐全，安装图样完备。

9.2.15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为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_伍\_份，发包人\_叁\_份，设计人\_\_贰\_份。  
　　12．7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8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设计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  
项目经理：（签字）\_\_\_\_\_\_\_\_\_\_\_\_　　项目经理：（签字）\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1 投标函**

致 （招标人名称） ：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并经过现场踏勘、问题澄清，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现经我方认真分析研究，同意接受招标文件及其全部条件，并按此确定本工程项目投标的各项承诺内容，以本投标书向你方发包的本标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我公司投标报价为 元（大写） 元（小写）。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 。

设计周期：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保证在 日内向发包人提供报消防审核的图纸 ， 在 日历天内(总设计周期)完成设计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服务。

设计符合现行国家有关规程、规范、标准、规定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

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响应下列条款：

1、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项目法人签订设计合同，并且严格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限届满前，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纳。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军官证复印件，若身份证为新版身份证，必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_\_\_\_\_\_\_\_\_\_\_\_\_\_（招标人）：

兹委托\_\_\_\_\_\_\_\_\_\_\_\_(姓名)职务：\_\_\_\_\_\_\_\_\_\_\_为投标人（以下称“我方”）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方参与\_\_\_\_\_\_\_\_\_\_\_\_\_\_\_\_项目设计招标过程中的投标、谈判及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所有有关文件材料、协议和设计合同。

我方对上述委托代理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除非以书面形式通知你方撤销本授权，否则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将至评标结束，或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单位，将持续至设计合同签订生效为止。无论本授权委托书撤销或有效期届满，均不影响委托代理人在被授权期间所签订的任何文件材料的有效性。

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名，盖章）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名，盖章）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